

北京市非税收入缴款通知单



缴款码：11010226000000312492

执收单位编码：0218001

票据代码：11030124 校验码：MXWTMQ

执收单位名称：北京市西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

票据号码：0010519728 填制日期：2026-08-18

付款人	全 称	北京恒远基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收款人	全 称	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	
	账 号			账 号	0200003329888888824	
	开户银行			开户银行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支行	
币种：人民币 金额（大写）：伍拾陆万陆仟零陆拾壹元捌角叁分			（小写）：¥566061.83			
项目编码	收入项目名称		单位	数量	收缴标准	金额
701101001	住房和城乡建设罚没收入			1.0000	566061.8300	566061.83
执收单位（盖章） 			经办人（盖章）			备注
附加信息		代收单位编码				
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		
财政网缴平台缴费： 1、手机缴费：可使用手机扫描右上角二维码，直接进入缴费页面，通过微信或支付宝缴费； 2、电脑缴费：登录北京市财政局网上缴费平台（网址 https://fwxt.czj.beijing.gov.cn/pay/）输入缴款码后，通过微信、支付宝、网银（个人或的对公）进行缴费。如通过对公网银缴费，推荐使用此方式。 柜面缴费说明： 1、现金缴费：推荐您持该缴款单到收款人开户行同城任一网点缴费。确需跨行缴费的，可至以下银行网点缴费，并备身份证等资料，以配合银行开展客户身份鉴别：工商银行，建设银行； 2、银行柜台或网银转账：通过转账方式缴费时，必须填写附言，附言格式务必填写为“BJFSJKM:缴款码”或“bjfsjkm:缴款码”，如BJFSJKM:11010226000000312492。缴款人须严格按本通知单注明金额、收款账户一笔缴纳，不得将本通知单金额拆分为多笔缴纳，不得与其他通知单金额合并缴纳，也不得向非本通知单注明的账户转账。柜台转账的，还应按银行要求，提供加盖预留印鉴的汇划凭证。						